

運輸署就SKDC(M)文件第20/21號的回應

「促請署方改善漁護署獅子會自然教育中心，包括：教學資訊、設施及周邊配套、及在區內的教學及悠閒功能」

就題述的動議關於寵物友善交通工具及中心附近道路之無障礙通道及設施的事宜，運輸署的回覆如下：

現時，規管不同公共交通服務的法例容許視障人士攜同領行犬登上，而法例亦讓公共小巴、的士、非專營巴士和渡輪的營辦商可自行決定是否容許乘客攜帶寵物乘搭。運輸署會繼續透過既有溝通渠道，鼓勵有關營辦商為有需要攜帶寵物的乘客提供適切協助。如有查詢，請致電2399 2438與本署高級運輸主任李嘉妍女士聯絡。

本署已就無障礙通道及設施檢視了連接現有巴士站至峯徑篤路或中心出口的無名路的一段西貢公路。由西貢公路南行方向巴士站落車的人士可沿西貢公路東側的行人路到達峯徑篤路。而由西貢公路北行方向巴士站落車的乘客則需使用近北港路的行人過路處橫過西貢公路並繼續沿西貢公路東側的行人路以前往獅子會自然教育中心。該行人過路處已設置合適的下斜路緣及凹凸紋地磚。然而，本署發現仍有需要在北港路加設一個有下斜路緣的行人過路處以連接巴士站與上述西貢公路的過路處。本署現正就該擬議的行人過路處研究技術可行性。如有查詢，請致電2399 2224與本署工程師/西貢王然先生聯絡。

運輸署
2021年1月